关于2025年清明节期间

风清气正廉洁过节的倡议书

致各供应商、代理机构：

2025年清明节将至，为弘扬优良传统，摒弃陈规陋习，锲而不舍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，坚决防止“四风”问题反弹回潮，倡导勤俭文明过节，确保节日清廉、文明的氛围，特向供应商、代理机构提出倡议：

一、严禁通过任何形式（含快递）收受赠送礼物、礼品礼金、有价证券、土特产等；

二、严禁向工作人员发送各类电子红包、电子货币、电子礼品、会员卡、超市卡、预付卡等；

三、严禁以各种形式邀请工作人员吃喝、旅游、调研视察、出入私人会所、联谊娱乐等高消费活动。

内蒙古电力物资供应公司全体干部职工将自觉遵守党章党规党纪、遵守内蒙古电力物资供应公司员工廉洁从业“八个不准”要求，以及“三个严禁”行为，扎实推进移风易俗，严格家教家风，以身作则、严于律己，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，与采购平台共同营造规范有序、风清气正的采购环境。

预祝大家工作顺利，生活美满！

 内蒙古电力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

 物资供应分公司

 2025年4月2日